

**樹藝及園藝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普查、檢驗及風險評估」職能範疇

名稱	編寫各種緩減及護理方案
編號	109150L4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樹藝及園藝業機構從事樹木檢驗及風險評估工作的管理人員。具此能力者，能夠掌握樹木檢驗及風險評估的分析結果，計劃相應的緩減措施及護理方案，以助降低風險。
級別	4
學分	2（僅供參考）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編寫各種緩減及護理方案的相關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樹木評估的相關知識</li> <li>● 了解樹木生物學、植物生理學、樹木力學、樹木結構上的缺陷、樹木健康狀況、植物病蟲害等的相關知識及樹木護養的知識</li> <li>● 了解風險緩減措施和技術要求</li> <li>● 了解各種緩減及護養措施的相關指引</li> <li>● 了解進行各項方案、工序上的配套、現場環境條件和限制</li> </ul> <p>2. 編寫各種種緩減及護理方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提出合適的風險緩減措施</li> <li>● 提供各緩減措施方案的工序上的配套、限制及成效，以及分析緩減後剩餘風險</li> <li>● 提出合適的管理及護養方案</li> <li>● 提出定期檢視風險緩減措施及管理 / 護養效用</li> </ul> <p>3. 展示專業能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客觀分析公眾對樹木管理的期望、風險緩減措施及樹木護理的成效，以編寫合適的方案</li> <li>● 平衡預算及期望</li> </ul>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能夠提出合適的風險緩減措施；</li> <li>● 能夠提出合適的樹木管理及護理方案；及</li> <li>● 能夠定期檢討風險緩減措施。</li> </ul>
備註	